苏地 2019-WG-1 号地块一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2 年 8 月 4 日,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根据《苏地 2019-WG-1 号地块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》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经讨论,本验收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彩香路东、金门路南,建设内容为 8 栋 7 层住宅、1 栋 6 层住宅、1 栋 3 层基层社区中心用房以及变配电房、垃圾房、地下车库等配套设施。

- (二)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- 环评登记表完成时间: 2019 年 8 月 23 日
- 备案号: 201932050300001595
- 开工时间: 2020 年 6 月
- 试运行时间: 2022 年 7 月
- (三)投资情况

本项目投资总概算 126000 万元, 其中, 环保投资 600 万元; 实际总投资约 126000 万元, 其中, 环保投资 600 万元。

(四)验收范围

本次是对苏地 2019-WG-1 号地块一项目进行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对照环评建设内容,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3.1 施工期

(1) 废气

施工前封闭施工场地,在施工区周边设置固定式硬质围栏。同时,落实专人负责围栏设施定期维护。项目使用预制砂浆,施工现场不进行敞开式搅拌砂浆、

混凝土作业。堆放扬尘防治:废弃渣土和建筑垃圾及时清运;堆放时间过长时,采取洒水、遮盖等措施防止扬尘污染;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水泥、石灰、砂石等施工材料及废弃渣土均分类集中堆放,同时设置围栏、堆砌围墙,堆放高度低于围栏高度,采用篷布遮盖。施工车辆二次扬尘:运输车辆进出施工场地的路面经常洒水,减少车辆进出产生的扬尘;施工材料、渣土和建筑垃圾运输车辆,采用密闭车斗,并确保运输沿途不出现撒漏;运输车辆离开施工现场前,在施工场地出口处清理轮胎和车身,减少带入沿线道路的尘土。场界处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设施。

(2) 废水

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水,经明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处理,上清液回用于场 地洒水降尘、混凝土养护和绿化浇洒等;泥浆作为固废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 到市容部门认可的建筑渣土堆放场地妥善堆存处置。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利用建 筑现有污水管道直接排放。

(3) 噪声

项目设置围挡封闭施工,并根据施工期作业特点,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措施。施工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。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进出场地的行驶线路和时间,对工程车辆加强管理,禁止鸣号、注意限速行驶,文明驾驶以减小地区交通噪声。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时间,夜间不施工。

(4) 固体废物

对弃土按相关部门要求统一调配,尽可能综合利用,对于无法利用的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外运;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收集到指定的定点场所,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。

(5) 生态环境

- a) 路面排水工程与土方工程基本同步进行,路基两侧设立边沟,减少水土流失;
- b)废弃渣土和建筑垃圾等及时清运;堆放时间过长时,采取洒水、遮盖等措施防止扬尘污染;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水泥、石灰、砂石等施工材料及废弃渣土均分类集中堆放,同时设置围栏、堆砌围墙,堆放高度低于围栏高度,采用篷布遮盖;
 - c) 已在道路两旁落实绿化措施;

d) 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清理并恢复,减小生态影响。

3.2 运营期

- (1) 废气
- a) 汽车尾气收集后引至地面绿化带排放井排放;
- b)餐饮油烟经各住户自行安装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,进入住宅楼内置结构垂直烟道,由楼顶排放口排放;
 - c) 生活垃圾及时清运,同时,在生活垃圾上喷除臭消毒液。
 - (2) 废水

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沉砂池处理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,纳入 市政污水管网。

(3) 噪声

设缓行、禁鸣标志,加强绿化种植,降低道路交通噪声。

(4) 固体废物

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。生活垃圾暂存于小区若干垃圾桶内,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四、验收结论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本次验收范围内,不存在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文中规定的"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"的情况。项目验收范围内的污染物防治措施均已按照项目环评文件、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;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。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,同意验收。

五、后续要求

为保证交通噪声不对自身产生明显的影响,在建设中采取必要的防噪措施,如小区内强化绿化、设置缓行、禁鸣标志等,必要时在住户处安装隔声窗,或与道路建设单位协商安装隔声墙等。

六、验收人员信息

本次验收人员相关信息见附件。

d) 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清理并恢复,减小生态影响。

3.2 运营期

- (1) 废气
- a) 汽车尾气收集后引至地面绿化带排放井排放;
- b)餐饮油烟经各住户自行安装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,进入住宅楼内置结构垂直烟道,由楼顶排放口排放:
 - c) 生活垃圾及时清运,同时,在生活垃圾上喷除臭消毒液。

(2) 废水

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沉砂池处理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,纳入市政污水管网。

(3) 噪声

设缓行、禁鸣标志,加强绿化种植,降低道路交通噪声。

(4) 固体废物

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。生活垃圾暂存于小区若干垃圾桶内,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四、验收结论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本次验收范围内,不存在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文中规定的"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"的情况。项目验收范围内的污染物防治措施均已按照项目环评文件、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;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。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,同意验收。

五、后续要求

为保证交通噪声不对自身产生明显的影响,在建设中采取必要的防噪措施,如小区内强化绿化、设置缓行、禁鸣标志等,必要时在住户处安装隔声窗,或与道路建设单位协商安装隔声墙等。

六、验收人员信息

本次验收人员相关信息见附件。

柳桃、春中

苏地 2019-WG-1 号地块一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签到表

会议地点:同文华庭营销中心会议室

会议时间: 2022年8月4日

		W T + 4	职务	签字
姓名	工作单位	联系方式		7 3
召荔	李州同城多年	13061613503	西爱农	81 AW
吴进	新州省到地际保持大战的有限	13032168646	M2	吴进
itanto ful	(*34.茶小)~研究院	1391409204	万亩	The Forter
牙争儿	江芳芳净等时有时公司	15850539>7	あっ	好的
秦协	新寿春检沙	1338241071	197	ANGV